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unlizhengda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8)

**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職工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及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於2026年6月25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會上通過決議案，選舉解鳳寶先生(「解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屆董事會」)職工董事。解先生擔任第六屆董事會職工董事的任期自2026年6月25日起，直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解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解鳳寶先生**：44歲，現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2001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從事研發工作，取得醫療器械工程師職稱。歷任研發助理、研發工程師、研發部經理和本公司副總工程師。2020年7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12月至今擔任董事會秘書。是20多項授權發明專利的主要發明人之一。主持並通過驗收了北京市科委兩項科技計劃。是科技部兩項重大研發計劃課題的骨干成員，也是第23屆中國專利獎優秀獎發明人之一，擁有北京市通州區「優秀科技工作者」等多項榮譽。解先生於中國地質大學畢業，主修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解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iii)並無於本公司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本權益；及(iv)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現時或過去亦無涉及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披露的活動。

解先生概不會就其董事職位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或津貼。本公司已就解先生作為僱員的僱傭事宜與其訂立僱傭合約。彼於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的酬金將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其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選舉解先生為執行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史文玲

中國北京  
2026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史文玲女士、史春寶先生、岳術俊女士及解鳳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泓女士、鄭忠良先生及關景南先生。

\* 僅供識別